

### 住宅按揭貸款產品資料概要

### 「置賞息」按揭計劃

此乃住宅按揭貸款產品。  
本概要所提供的利息、費用及收費等資料僅供參考，  
住宅按揭貸款的最終條款以貸款確認書為準。

#### 利率及利息支出

年化利率 <sup>a</sup>	貸款金額：港幣3,000,000元	
	貸款期	30年
	按本行港元最優惠利率所釐訂的年化利率	最低利率為港元最優惠利率年率減2.00%。
	按本行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所釐訂的年化利率	不適用

逾期還款年化利率 以逾期還款金額按最優惠利率加年息4厘單利率每日計算（最低收費為港幣100元）

#### 每月還款金額

每月還款金額 <sup>b</sup>	貸款金額：港幣3,000,000元	
	貸款期	30年
	按上述本行港元年利率所釐訂的年化利率計算每月還款金額	港幣14,550元
	按上述本行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所釐訂的年化利率計算每月還款金額	不適用

#### 費用及收費

手續費	申請：免費 更改貸款供款方法／供款數／還款期：每筆港幣1,000元
逾期還款費用及收費	每筆港幣400元（不包括自動轉賬因賬戶存款不足而退回之手續費）
提前清償 / 提前還款 / 贖回契約的收費	部份還款：每次港幣1,000元 提早還款 <sup>c</sup> ：按貸款額首年收取1%至3%不等

#### 其他資料

- 「置賞息」按揭分期貸款（按揭貸款）是一種與存款掛鈎的按揭分期貸款。客戶可享有與貸款利率相同之特惠存款利率。
- 是項按揭貸款不適用於各類房屋貸款計劃（如：「居者有其屋」計劃、「租者置其屋」計劃及按揭保險計劃等）。
- 最低貸款額為港幣1,000,000元。
- 供款戶口必須為支票賬戶，並於借款人辦理按揭貸款之分行開立。
- 特惠存款息率只適用於借款人用作償還該按揭貸款之本行指定支票賬戶。獲享特惠存款息率之存款限額為每日之按揭貸款結欠之50%或港幣5,000,000元（以低者為準），直至按揭貸款全數清還。
- 特惠存款利息是按日累計，並於每月之21日（或下一個支票交換日，如21日為假日）存入 台端於本行開立之指定支票賬戶內。
- 如出現逾期還款，當月將不獲享特惠存款利息，即使有關逾期還款於稍後清還。
- 貸款將於貸款日一個月後按月（連利息在內）分期還款。
- 港元、英鎊及新加坡元貸款利息按每年365天基準計算，其他貨幣貸款利息則按每年360天基準計算。
- 潤年之利息計算基準與平年相同。
- 申請人及各有關人士（如有）須於貸款確認函發出後14天內簽章並送回函件之複本，以示明白及同意貸款額度，否則該函件之要約將告失效（如獲得本行同意則屬例外）。若申請人於接受貸款確認函後取消貸款，將須付取消貸款費港幣3,000元。
- 本行有權在任何時間要求借款人即時全數償還貸款，包括所涉及之未付利息及費用。

13. 在違約情況下，本行有權隨時毋須預早通知，將借款人個人持有或與其他人士／公司聯名持有之全部或任何賬戶合併或結合，並將該等賬戶中之任何存款結餘，抵銷借款人所欠本行之實有的／或有的債務，不論該欠款是單獨的或是共同的、現有的或是將來的、實際的或是或有的及主要的或是附屬的。
14. 申請人有權聘用在本行認可律師名單以外之律師為其獨立代表，惟須事先取得本行之批准及本行保留獨有之酌情決定權。若選用本行律師名單以外之律師，申請人須向本行提供賠償書並支付其代表律師及本行代表律師雙方的法律費用。
15. 申請人可自行向香港保險業聯會之會員公司為物業投保火險。本行亦接受物業以綜合火險投保。火險單內須包含“MORTGAGEE”條款、“REMOVAL OF DEBRIS”條款及“PROFESSIONAL FEES”條款（最後兩條款各佔投保總額5%）。投保金額須得申請人與本行的同意，包括例如可選擇以原貸款額或未償還貸款額或由本行不時釐定之物業復原成本投保或其他金額等。由此所涉及之費用及開支均由申請人負責。對經申請人自行投保之保單，本行將收取每年每份港幣350元之行政費。
16. 以上資料僅供參考之用。條款及細則應以客戶與銀行之間所訂的協議為準。

註：

- a. 年化利率只供參考，實際利率將按個別個案情況而定。
  - b. 每月還款金額是按本行於2024年3月28日之港元最優惠利率年率6.125%計算。閣下亦可向本行各分行職員查詢最新之最優惠利率。
  - c. 提早還款費用只供參考，實際費用將按個別個案情況而定。
- 中文譯本如與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